#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4年11月1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十五路 199 号海油工程 A 座办 公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 550, 480, 0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57. 685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彭雷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2 人,董事长王章领先生、董事刘义勇先生、独立 董事辛伟先生、邢文祥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刘振宇先生、职工监事李涛先生 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蔡怀宇先生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 545, 463, 386	99. 8033	3, 648, 616	0. 1430	1, 368, 049	0.0537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变更会 计师事务所 的议案	99, 122, 877	95. 1827	3, 648, 616	3. 5035	1, 368, 049	1. 3138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 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 张宗珍、刘佳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委派张宗珍律师和刘佳汇律师见证,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 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 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 效。

特此公告。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 ● 上网公告文件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 报备文件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